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00533

# 2014 ANNUAL REPORT

二零一四年年報

GOLDLION  
HOLDINGS LIMITED

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



##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政摘要
5	於中國大陸之銷售網絡
6	主席報告
12	投資物業一覽表
15	企業管治報告
25	董事會報告
35	獨立核數師報告
36	綜合資產負債表
38	資產負債表
39	綜合收益表
40	綜合全面收益表
41	綜合權益變動表
42	綜合現金流量表
43	財務報表附註
94	五年財務摘要



## 公司資料

### 董事

#### 主席：

曾憲梓博士 大紫荊勳賢

####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曾智明先生

#### 執行董事：

黃麗群女士

#### 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先生

黃英豪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宇新博士 銅紫荊星章

李家暉先生

阮雲道先生

### 公司秘書

甘耀國先生

### 審核委員會

李家暉先生(主席)

阮雲道先生(副主席)

劉宇新博士 銅紫荊星章

吳明華先生

黃英豪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薪酬委員會

阮雲道先生(主席)

劉宇新博士 銅紫荊星章

李家暉先生

吳明華先生

曾智明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劉宇新博士 銅紫荊星章(主席)

李家暉先生

阮雲道先生

吳明華先生

曾智明先生

### 律師

胡關李羅律師行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 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 註冊辦事處

香港

新界

沙田

小瀝源

源順圍13-15號

金利來集團中心

7樓

電話：852-26860666

傳真：852-26453899

網址：www.goldlion.com

電郵：contact@goldlion.com

## 財政摘要



### 財政狀況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240,034,000港元，較去年年底時減少約55,652,000港元。年內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業務之淨現金167,299,000港元及就移交位於上海市物業收取剩餘補償款之淨額51,355,000港元，惟集團年內亦派付股息約255,350,000港元及錄得匯率變動虧損12,766,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1,767,916,000港元及448,363,000港元，流動比率為3.9。總流動負債為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3,507,073,000港元之1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或資本性承擔，亦未有將任何集團資產押記。



# 於中國大陸之銷售網絡



## 主席報告



曾憲梓博士 大紫荊勳賢  
集團主席

### 業績

#### 營業額及毛利

於回顧年度，集團經歷近年其中一次最嚴峻的經營環境，全年總營業額為1,541,224,000港元，較去年下跌18%，跌幅集中於中國大陸及新加坡的服裝服飾銷售業務，其中國內相關營業額較去年下跌約23%，並以售予代理商的批發業務尤為嚴重。至於集團物業投資及批授經營權業務的收入則皆較去年上升。

全年整體毛利為858,614,000港元，較去年之1,013,806,000港元下跌約15%。整體毛利率約為55.7%，較去年的54.1%上升約1.6個百分點，主要因

成本較低的業務收入佔比較去年為高。如單計算集團服裝服飾銷售業務，毛利率約為49.3%，與去年大致相若。

#### 經營費用及經營溢利

集團了解到於市場情況持續欠佳時，不必要的資源投放非但不能對業務產生任何利好作用，更會拖低整體盈利，故年內遵行嚴格控制經營成本的政策。年內分銷及市務成本較去年下降12%至356,038,000港元。但因同時間營業額下跌，分銷及市務成本佔整體營業額之23.1%，高於去年的21.5%。

## 主席報告

年內集團行政費用錄得200,049,000港元，較去年上升3%。此由於年內人民幣匯率下調，導致集團錄得匯兌虧損8,027,000港元(主要來自香港的人民幣存款)，而去年則錄得匯兌收益6,055,000港元。

年內集團錄得其他收益198,513,000港元，此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107,831,000港元及出售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上海長寧區安化路物業)收益90,682,000港元，而去年的其他收益則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87,351,000港元。

全年經營溢利為501,040,000港元，與去年之503,043,000港元大致相若。經營溢利率約為32.5%，高於去年的26.8%，此主要因全年溢利內的其他收益較去年上升。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全年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421,042,000港元，較去年之414,579,000港元上升約2%。若撇除年內投資物業公平價值除稅後淨收益97,648,000港元，全年溢利為323,394,000港元，較去年的332,066,000港元(撇除投資物業公平價值除稅後淨收益82,513,000港元)下跌3%。惟如同時撇除年內出售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除稅後淨收益68,012,000港元，則溢利將低於去年約23%。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6.0港仙(二零一三年：每股18.0港仙)，金額約為157,13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76,781,000港元)。如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此項派息建議，末期股息將約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派發予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 主席報告

### 業務回顧

#### 服裝服飾業務

##### 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市場

自二零一三年中央政府推動各項節約及反貪措施，對國內高端貨品的消費帶來深層次的影響。而經歷多年的高速經濟增長後，國內生產總值增幅於近年開始放緩。上述不利因素皆打擊中高端消費品的需求，年內零售市道未見起色，消費氣氛仍不明朗。更甚者為國內服裝營運者經過多年的迅速擴展，於經營環境急轉直下之際普遍出現高存貨量及資金緊絀的困擾，需較長時間及較大幅度的調整以回復正軌。

集團國內服裝銷售以售予多個省市代理商的批發業務，主要位於廣州、上海和北京等地的自營零售店（包括奧特萊斯店），以及去年第三季開展的電子商業業務為主。

由於市場情況嚴峻，年內集團各代理商的經營困難並未有明顯改善，集團為確保代理商業務的長期穩定發展，下調相關向代理商供貨的批發銷售指標，並提供適量的舊貨回收以供集團電子商業業務銷售。故以人民幣計算，全年售予代理商業務的銷售下跌約31%。

集團明白於行業增長速度下滑下，經營者的業務發展需取決於其零售能力的強弱。有見及此，年內集團積極加強與各代理商的交流，定期檢討其營運表現，並提供合適的支援。年內集團亦更換個別省份的代理權，藉以引入更進取及具備強大零售營運能力的專業營運商，進一步開拓「金利來」品牌的銷售業務。

自營零售業務方面，由於去年年中接收數間原「金標」代理商經營的零售點，故年內以人民幣計算的自營零售店（不包括奧特萊斯店）錄得約7%的銷售增長。惟因市場情況不振，集團自營零售業務亦受打擊，以可比較銷售點計算的銷售額錄得約5%的跌幅。

年內集團奧特萊斯店業務亦受市況影響，特別是年初的銷情疲弱，至年底時始告回穩，全年整體營業額較去年下跌約7%。



## 主席報告



年底時集團於國內總終端銷售點約為1,120間，其中約90間由集團直接經營。由於年內集團重整若干營運情況較弱的銷售點，致整體銷售點數目低於去年。而為確保營運效益，集團將持續檢討各終端銷售點的業務情況，關閉效益欠佳的銷售點。

另外，集團於去年第三季開展的電子商業業務，於年內整體銷售約58,659,000港元，情況令人滿意。該業務於不影響線下銷售的前提下，以清理過季存貨為主，故年內只佔集團國內整體服裝銷售約5%。集團將制訂進一步開拓該等業務的策略，預期將成為集團業務的增長動力。

年內集團批授經營權收入為89,207,000港元，較去年上升約5%，如以人民幣計算，有關升幅約為6%。收入增加主要因部份經營權合約規定經營權費用按年遞增。

年內集團批授以國內市場為主的皮鞋、皮具、內衣產品、毛衣及休閒服裝的經營使用權。透過專職的品牌特許經營部門，集團年內對各品牌經營商的使用情況加強監察，及提供適當的支援並協助打假維權，確保其使用與集團品牌發展方向一致。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市場

於回顧年度，集團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業務持續受壓，整體銷售額下跌約14%。年內新加坡經濟明顯放緩，消費情緒欠佳，零售市道不振，加上當地一主要百貨公司於年初遷往另一經營地點，嚴重影響集團服裝的銷情。年內集團新加坡業務的銷售額為120,62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約14%。

## 主席報告

如以可予比較銷售點及當地貨幣計算，銷售額較去年下跌約8%。年底時共經營8間金利來品牌專門店及24間專櫃，較去年年底增加1間銷售點。

期內集團繼續致力控制成本，故即使當地營運成本高企，集團整體費用較去年輕微下跌。惟因毛利隨銷售額下滑而減少，全年新加坡當地的營運溢利約為2,397,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約25%，營運溢利率則為2%，與去年大致相若。

集團馬來西亞業務規模較細，年內銷售額為6,483,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約7%。年底集團於當地共經營22個銷售點。由於當地整體市場狀況困難，集團業務亦不能倖免，銷售下降，年內馬來西亞業務錄得輕微虧損，而去年則錄得營運溢利約524,000港元。

### 物業投資及發展

集團年內以人民幣18,000,000元購入一位於東莞的商舖。除此之外，集團投資物業組合與去年年底並無重大變動。經獨立專業估值錄得的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為107,831,000港元，其中香港投資物業的收益為67,100,000港元，此主要因集團本地物業的租值持續上升，帶動公平價值上調。而去年的公平價值收益則為87,351,000港元。

全年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分別為150,055,000港元及42,852,000港元，較去年分別上升約8%和3%。同時因嚴格調控經營成本，全年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支出較去年下降約2%。因收入增加及成本下降，該業務全

年未計入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及出售物業收益的經營溢利較去年上升10%。

廣州天河「金利來數碼網絡大樓」的租務情況繼續保持穩定，該大樓的出租率維持於約94%水平。故即使其中一辦公室單位轉為自用，以人民幣計算的租金及管理費收入仍較去年上升4%。

集團瀋陽「金利來商廈」租務情況亦保持穩定，整體出租率維持於100%水平。由於年內一主要租戶以較高的租金水平續租單位，故以人民幣計算的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較去年上升約6%。

由於集團香港土瓜灣旭日街3號物業於年初續租，租金水平較前租約大幅上調，加上各物業已全數租出，故全年集團香港物業的整體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較去年上升約23%，其中集團沙田「金利來集團中心」的升幅約為13%。

集團於本年六月完成上海長寧區安化路物業的交付手續，並收取補償款餘額，故集團已於「其他收益」內確認相關出售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收益90,682,000港元。

集團於去年年底成功以人民幣102,600,000元投得一幅位於梅縣面積約75,949平方米的土地，由於拆遷延誤關係，集團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份始取得相關土地使用証。該項目現處於初步規劃階段，而鑒於目前國內地產市場不振，集團將非常審慎規劃該項目的發展。

## 主席報告

### 展望

經歷過去兩年的行業調整後，國內中高端男士服裝行業的經營狀況仍未見曙光，而以往長時間的高增長營運環境相信亦不易再現。雖然現時市場下行壓力暫見緩和，但短期而言，國內服裝行業的經營仍充滿困難和挑戰。

集團預期各代理商的經營困難仍需時解決，故並不期望集團供貨代理商的批發業務可於二零一五年內出現重大突破。集團二零一五年秋冬季度預訂會剛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中舉行，初步數字顯示訂貨金額與去年相同季度接近，相關貨品將於下半年開始發貨予代理商。

集團將繼續優化零售管理能力，以提升本身零售表現。惟由於國內零售市道仍然欠佳，故集團的經營目標將著眼於業務的穩定增長。

另一方面，年內集團於電子商業渠道的銷售取得初步成績。展望來年，集團將繼續拓展相關業務。於擴大銷售渠道之餘，亦進一步清理過季存貨。鑒於網上業務的發展潛力，集團預期未來一年該業務將繼續錄得較大幅度的增長。

集團將繼續致力品牌創新，使品牌定位年輕化及時尚化，並專著於提升產品的質量。針對不同顧客的口味，將產品的設計風格分類及注入更強的時尚元素，以擴大顧客層面。

新加坡市場方面，預期市場情況仍有待改善，集團將繼續採用穩健的經營策略，爭取業務增長並同時控制經營成本，以提升整體盈利能力。

物業投資業務方面，集團將繼續提升物業的租務潛力，確保租金收入可保持平穩增長。至於梅縣的發展用地，集團將視乎市場情況再定發展策略。除於未來出現不可預見的事項外，集團計劃於可預見的將來動工。

以集團雄厚的業務基礎、穩健的財政實力和品牌地位，集團深信於服裝行業經歷汰弱留強的過程後，集團於行業的領導地位將更為穩固，並達致業務的長期持續增長。

### 致謝

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及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

主席

曾憲梓博士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

## 投資物業一覽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	概況	地段	種類	年期
<b>香港</b>				
1. 新界沙田小瀝源源順圍13-15號金利來集團中心1樓至6樓	該物業為一幢於1989年落成的8層高工業及貨倉大廈內1樓、2樓、3樓、4樓、5樓及6樓全層。該物業的總樓面面積為23,077平方米。	沙田市地段273號	工業	該物業之地契年期由1987年2月26日起計，截至2047年6月30日止。
2. 九龍土瓜灣旭日街3號	該物業為一幢於1971年落成的12層高大廈，該物業的總樓面面積為7,013平方米。	九龍內地段9676號	工業／寫字樓	該物業之地契年期由1969年11月12日起計75年，可續期75年。
3. 新界荃灣橫龍街13-33號明華工業大廈5樓A單位、6樓D單位、7樓A及B單位、14樓A、B、C及D單位連地面車位S18號	該物業為一幢於1976年落成之24層高工業大廈內5樓、6樓及7樓的數個單位及14樓全層連同一地面車位。該物業的總樓面面積為3,238平方米。	荃灣市地段134號1024份之81份	工業	該物業之地契年期由1898年7月1日起計99年減最後3日及續期至2047年6月30日。
4. 九龍土瓜灣旭日街19號雅高工業大廈3樓B單位	該物業為一幢於1978年落成之12層高(另加地庫)工業大廈內3樓的一個工場單位。該物業的總樓面面積為536平方米。	九龍內地段9681號1184份之58份	工業	該物業之地契年期由1970年3月23日起計75年，可續期75年。

## 投資物業一覽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	概況	地段	種類	年期	
<b>中國大陸</b>					
5.	<p>廣東省廣州天河區體育東路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第1樓層01至07及10至11室、第2至3樓層、第4樓層01至05及07至12室、第5樓層、第7樓層、第8樓層01至07及09至12室、第9樓層、第10樓層01及03至12室、第11樓層、第12樓層01及03至12室、第13樓層、第14樓層02至05及08至12室、第15樓層、第16樓層01及03至12室、第17樓層07至12室、第18樓層03至12室、第19至28樓層、地庫1至3層停車場及大廈閣樓</p>	<p>該物業乃29層高連4層地庫的商業大樓，佔地面積6,670平方米。</p> <p>該物業商舖及寫字樓部份的總樓面面積約為47,503平方米。</p>	—	商舖／寫字樓	<p>土地使用權由1997年1月27日起，為期40年作商業或停車場用途及50年作辦公室用途。</p>
6.	<p>遼寧省瀋陽市瀋河區中街路186-190號瀋陽金利來商廈</p>	<p>該物業乃7層高商業大樓，佔地面積5,379平方米。兩期大樓分別於1991年及1993年落成，並於2002年完成全面翻新工程。該物業總樓面面積為14,801平方米。</p>	—	商舖	<p>土地使用權由2008年4月23日起，為期40年。</p>

## 投資物業一覽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	概況	地段	種類	年期
<b>中國大陸(續)</b>				
7.	廣東省廣州天河區芳草園天河北路577號24樓07室及26樓07室及天河北路581號25樓07室、26樓07室及28樓07室	—	住宅	土地使用權由1999年4月1日起，為期70年。
8.	廣東省廣州越秀區東風東路852號錦城花園10樓03室	—	住宅	土地使用權由1990年4月7日起，為期70年。
9.	廣東省梅州市江南彬芳大道金利來時尚步行街1樓C18、101、102A、102B及103單位、2樓及3樓的C18單位、1樓及2樓的C11、C12、C19、C20-101、D01、D26、D27、D30、E17、E25及E26單位	140209020490及140209020608-1	商舖	土地使用權為期40年作商業用途。
10.	黑龍江省哈爾濱道里區群力大道遠大購物廣場B3座1樓05及06單位	—	商舖	土地使用權由2011年6月30日起，為期40年作商業用途。
11.	廣東省東莞市東城區東城中心A2區一樓及二樓的A-03單位	—	商舖	土地使用權至2062年12月31日，作商業用途。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人員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以問責及具透明度的態度營運及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操作最終可提高股東及持份者的長期價值。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均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規定。唯例外者於下文已作指出及闡釋。

董事不斷監察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操作，以確保能符合相關規定。

## 董事會

### 整體問責

董事會全面負責領導、控制及發展本公司，對本公司的成功及持續發展負共同責任。董事會就本公司的業務策略、政策及計劃事宜提供方向，而日常的業務運作則授權高級管理人員處理。在履行其企業責任時，每名董事須以股東的整體利益為依歸，追求卓越，並按法定要求的技能、謹慎及忠誠標準履行其董事受託責任。

###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成員兼具本集團業務所需的各種技巧及經驗。董事會現時共有八名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多樣化的專業知識及經驗。董事會相信獨立非執行董事能提供充足的制衡，以達致保障股東及集團的整體利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向本公司書面確認彼等的獨立性。董事會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涉及任何可能影響獨立判斷的業務或其他關係。

如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過九年，其是否獲續任皆以獨立決議案方式由股東審議通過。隨附該決議案一同發給股東的通函中，亦載有董事會認為該名人士仍屬獨立人士及應獲重選的原因。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27至第28頁內。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職責及授權

本公司設有明確政策，確保所有董事正確掌握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並全面了解相關法例及監管規定所指定的董事職責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監督管理人員處理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業務及事務。除法定及受託職責外，董事會亦制訂本集團的目標及審批策略計劃、主要業務指標、資本開支、主要投資及財務決策。本公司日常管理則授權執行董事及負責各業務單位及功能的管理人員處理，彼等須向董事會匯報。

所有董事會成員皆獲得關於本公司經營及業務發展的全面及適時的資料，此包括月度報告及主要事項的匯報。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業務及表現。

董事會已成立多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協助履行職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書面訂明的職權範圍，詳情亦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頁。

####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及當有需要時舉行會議。於回顧年度，董事會共舉行四次全體會議，大約每季一次。於董事會會議中，董事們商討集團整體策略，監察財務及業務表現，審批集團財務報告及董事委任，和其他重大合約及事項。

二零一四年董事出席紀錄詳情如下：

#### 出席率(%)

#### 執行董事

曾憲梓博士	(1/4)	25%
曾智明先生	(4/4)	100%
黃麗群女士	(3/4)	75%

#### 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先生	(4/4)	100%
黃英豪博士	(3/4)	75%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宇新博士	(4/4)	100%
李家暉先生	(4/4)	100%
阮雲道先生	(3/4)	75%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董事會會議(續)

為使所有董事皆獲足夠的通知期以便出席會議，董事會定期會議的日期於前一年已告訂定。至於董事會特別會議的召開，則亦給予合理的通知期。

公司秘書協助主席制訂會議議程，而各董事均可要求加入議程。於董事會會議前，各董事會成員亦按時獲提供足夠資料，且各董事亦可隨時個別獨立與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接觸，彼等需於董事提出問題時盡力作出迅速及全面的回應。

董事可在董事會會議自由發表不同意見，而重大決定必須先經會議進行全面討論。對於董事視為有利益衝突的交易，相關董事不會計入會議法定人數，亦不得就相關決議案投票。

董事可個別獨立與公司秘書接觸。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董事查閱。

所有董事均能及時查閱所有關於本集團的相關資料，以確保彼等有效履行董事之職務及責任。若董事會任何個別或一組成員需要獨立專業意見，本公司會委任專業顧問提供該等服務，有關成本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安排一份董事及主管的責任保險。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有所不同，並由不同人士擔任。現時，曾憲梓博士為董事會主席，而其公子曾智明先生則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及職能有清晰的書面界定。主席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策略發展，並領導董事會。主席亦確保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操作及程序，及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均適當知悉當前的事項，和及時收到充分的資訊，該等資訊皆準確清晰及完備可靠。

行政總裁由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協助，履行行政職務，負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及有效施行企業策略及政策，並向董事會負責。

主席並已於沒有執行董事在場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委任、續聘及辭退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任何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大會重選，而每名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一次輪流退任。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前，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及重選，但無指定任期，此與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的規定並不一致。該偏離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各非執行董事簽訂具指定任期(即由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新委任起計三年任期及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及重選)的正式委任函起已予改正。

董事會已設立有特定職權範圍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名單載於第2頁的「公司資料」內。

為確保董事會成員具有適合的專業知識、技巧及能力並維持適當的獨立董事人數，提名委員會就提名、董事委任及董事會繼承制訂政策並向董事會建議。委員會建立物色人選之程序，並考慮包括合適的專業知識和業界經驗等不同的標準，並於有需要時諮詢外界招聘專家的意見。委員會亦檢討董事會的人數、架構及組成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職責，並於有需要時在本公司支付費用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針。於委任董事前，會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組合的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種族、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並按客觀原則考慮董事人選。提名委員會將監察多元化政策的執行及在適當時候檢討該政策。

提名委員會於年內共舉行一次會議，討論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的提名及其他相關事宜。出席紀錄如下：

成員	出席率(%)	
劉宇新博士(主席)	(1/1)	100%
李家暉先生	(1/1)	100%
吳明華先生	(1/1)	100%
阮雲道先生	(1/1)	100%
曾智明先生	(1/1)	100%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董事培訓及支援

董事均須瞭解其集體職責。每名新委任董事獲委任時，均可獲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其後，各董事亦可獲得所需的簡介及專業發展，以確保對本集團的運作和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及完全知悉於法律及監管規定下的職責。本公司亦向董事發出指引及通告，以確保他們知悉最佳企業管治常規。

於回顧期內，董事參與以下培訓：

		培訓類型
<b>執行董事</b>		
曾憲梓博士		B
曾智明先生		A, B
黃麗群女士		B
<b>非執行董事</b>		
吳明華先生		A, B
黃英豪博士		A, B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劉宇新博士		A, B
李家暉先生		A, B
阮雲道先生		A, B
A :	出席研討會及/或論壇	
B :	閱讀有關經濟、一般業務或董事職責等之報章、刊物及更新資料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有董事確認於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規定。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五年成立有特定職權範圍的薪酬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名單載於第2頁「公司資料」內。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檢討及向董事會建議薪酬政策以及檢討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薪酬政策的主要目的為確保本公司可吸引、留任及激勵高質素員工團隊。

## 企業管治報告

### 薪酬委員會 (續)

釐定薪酬待遇時，本公司主要考慮同業內同類公司的聘用條件、本集團的相對表現以及個別員工的工作表現。

就守則條文第B.1.2(c)條的規定，本公司已採納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的模式。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確保與彼等的工作表現相稱。薪酬委員會主席須於每次會議後向董事會匯報工作、發現及推薦建議。

為使薪酬委員會能有效履行其職務，董事會向薪酬委員會提供足夠的資源(包括於有需要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為維持恰當的管理控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不得自行釐定本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年內共舉行兩次會議，出席紀錄如下：

成員	出席率(%)	
阮雲道先生(主席)	(2/2)	100%
劉宇新博士	(2/2)	100%
李家暉先生	(2/2)	100%
吳明華先生	(2/2)	100%
曾智明先生	(2/2)	100%

### 問責與審核

#### 財務報告

董事會負責監督各財務期間的財務報表編製，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相關期間的業績，及如需要時的股價敏感公佈及其他財務披露。本公司財務報表按所有有關法定規定及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編製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

- 選擇適當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
- 採用香港普遍接受的會計原則及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準則；
- 作出合理判斷及估計；並基於持續經營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報告

### 問責與審核(續)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八年成立，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李家暉先生擔任主席。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於會計及審計擁有豐富經驗。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協助董事會履行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評估內部監控與審計過程的監督責任，同時亦就相關法例與規定涉及審核委員會的事項向董事會匯報。審核委員會成員名單載於第2頁「公司資料」內。

審核委員會獲授權調查任何有關本集團會計、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常規事宜，並可查閱所有紀錄、運用所有資源及與有關人士接觸，以適當地履行職能。

為與本公司核數師維持適當的關係，審核委員會負責向董事會推薦委任、續聘及辭退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負責審批聘任核數師的薪酬及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核數師退任或罷免問題。審核委員會根據相關準則檢討及監督外聘核數師於審計過程是否獨立、客觀及有效，並於審計工作展開前與核數師討論審計性質與範圍以及申報責任。

審核委員會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函件，及任何外聘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報表或監控系統提出的重大質疑及相關管理層回應。委員會主席須於每次會議後向董事會匯報工作、發現及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已與外聘核數師於管理人員不在場下舉行會議，討論多項審計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定期檢討外聘核數師所提供非核數服務的性質及範圍。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共舉行五次會議，出席紀錄如下：

成員	出席率(%)	
李家暉先生(主席)	(5/5)	100%
阮雲道先生(副主席)	(4/5)	80%
劉宇新博士	(5/5)	100%
吳明華先生	(5/5)	100%
黃英豪博士	(5/5)	100%

## 企業管治報告

### 問責與審核(續)

####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維護本集團健全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負上最終責任，該系統的設計旨在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防止重大錯誤、損失或舞弊。董事會已定期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該系統的功能。

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包含一個既定的組織架構及全面的政策及工作程序。各項業務及營運單位的職責範圍皆清晰劃分，以確保有足夠的職責分工。

下列為董事會為提供有效監控而建立的主要程序：

- 一個權責清晰劃分、監控層次分明的組織架構；
- 一個全面的管理會計系統，向管理層提供財務及營運指標，以作報告和披露的財務資料；
- 所設計的政策及程序乃用作保護資產免於未經授權的情況下被挪用或處置；保存恰當的會計紀錄；及確保用作業務或公告上的財務資料真實可靠；
- 建立系統及程序，以合理地辨別、計算、管理及控制風險(包括商譽、策略、法律、信貸、市場、流動性、利率及營運風險)；
- 設立程序以確保遵守現行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
- 審核委員會審閱外聘核數師就年度審核及中期審閱提交予本集團管理層之建議。

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門對監察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擔當重要角色。該部門採用以風險為本的審計方式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作系統性檢討，並根據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架構對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作檢討。該部門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並可自由審閱本集團運作及監控系統內的所有有關事宜。該部門並就相關審計發現及監控弱點所作的結論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報告。

於年內，集團的「密函檢舉」程序繼續運作。該程序提供集團員工一匯報渠道，以保密形式，向審核委員會舉報於財務匯報、內部監控及其他事項可能出現的不當行為或舞弊事件。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已按董事會授權審閱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充足及有效，該等系統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該審閱亦考慮集團會計及財務系統的資源充足與否、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及預算。

## 企業管治報告

### 問責與審核(續)

#### 外聘核數師及其薪酬

外聘核數功能對管理人員呈述的財務資料提供客觀評核，並視為確保有效企業管治的重要元素之一。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申報責任聲明已載於第35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於年內，有關本集團法定核數工作之核數師總薪酬總值3,546,000港元，其中3,080,000港元付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聯屬公司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的酬金分析如下：

	港元
法定審核及中期審閱費用	3,080,000
稅務諮詢服務	69,500
審閱持續關連交易	60,000
總值	3,209,500

###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致力為股東及公眾作出及時與清晰的披露。本公司會在適當時候以不同的渠道向股東發放資料，渠道包括中期及年報、出版公佈、新聞發佈及股東通函，並與投資者、分析員、往來銀行及傳媒定期會面。本集團設有公司網頁，股東及公眾可查閱最新的公司資料及本集團相關事項。

本公司的聯絡資料(包括電話及傳真號碼、郵寄及電郵地址)載於第2頁的「公司資料」內。股東可透過此等方式向本公司提出查詢。股東如有任何關於其股份及股息的查詢，亦可聯絡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本公司對股東提出關於本集團事項的意見無任歡迎。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向董事會和管理人員直接表達他們關注的事項。

股東週年大會為本公司與全體股東對話及交流的有效平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與各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委員會的成員(若委員會主席未能出席)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可回應股東提問。

為確保本公司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股東週年大會的程序不時予以檢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二十個營業日派送予所有股東，而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亦列明每個提呈之決議案的詳情及其他按上市規則要求披露之資料。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賦予的權力，就各項提呈的決議案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在大會上開始投票前，大會會解釋要求及進行按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投票表決的結果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內公佈。



## 企業管治報告

### 與股東的溝通(續)

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各董事出席會議的紀錄如下：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曾憲梓博士	0/1
曾智明先生	1/1
黃麗群女士	1/1
<b>非執行董事</b>	
吳明華先生	1/1
黃英豪博士	0/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劉宇新博士	1/1
李家暉先生	1/1
阮雲道先生	1/1

(a)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英豪博士因於相關時間有其他重要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此與守則條文第A.6.7條的規定並不一致。

(b)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曾憲梓博士因於相關時間有其他重要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此與守則條文第E.1.2條的規定並不一致。

###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566條，持有佔本公司全體有權於股東大會上表決股東之總表決權最少5%的股東，可提出請求召開股東大會。該請求必須列明在會議上將處理事務的一般性質及可包括在會議上可恰當地動議及擬動議的決議案文本。該請求可以印本形式或以電子形式發送至本公司，並必須由有關股東認證。

此外，根據公司條例第615條，(i)佔本公司全體有權於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表決股東之總表決權最少2.5%的股東，或(ii)最少五十名有權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股東，可要求本公司發送決議案的通知，以供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該請求必須指出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的決議案及必須由相關股東認證，並在不遲於有關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六星期或(若較遲者)當寄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時，以印本形式或以電子形式發送至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本公司並未有對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任何更改，其最新版本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現謹提呈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營運分析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本集團於年內按地域營運分部之表現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 業績及溢利分配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第39頁之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0港仙(二零一三年：9.0港仙)，合共78,56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88,39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派付。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6.0港仙(二零一三年：18.0港仙)，合共157,13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76,781,000港元)。如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此項派息建議，末期股息將約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派發予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載於第41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及財務報表附註16(a)。本公司之儲備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b)。

##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為54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780,000港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 主要物業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作投資的主要物業詳情載於第12至第14頁。

##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董事會報告

### 可供分派儲備

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部之規定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為411,29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72,648,000港元)。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項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香港法律項下亦無對該等權利作出限制，致使本公司有責任向現有股東按比例基準發售新股份。

###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各年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第94頁。

## 董事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曾憲梓博士  
曾智明先生  
黃麗群女士

#### 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先生  
黃英豪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宇新博士  
李家暉先生  
阮雲道先生

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1條，黃麗群女士、黃英豪博士及劉宇新博士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願意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等為本公司獨立人士之事宜而發出之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彼等確屬獨立人士。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毋須賠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如下：

#### 執行董事

**曾憲梓博士**，大紫荆勳賢，現年八十一歲，本集團主席及創辦人。曾博士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中山大學名譽博士學位和香港理工大學榮譽社會科學博士學位，及為北京、哈爾濱、瀋陽、大連和廣州市榮譽市民。曾博士並為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名譽副主席、香港中華總商會當然永遠榮譽會長及香港與內地多個商會之委員。曾博士擔任的其他公職包括國家教育部曾憲梓教育基金會名譽理事長、曾憲梓載人航天基金會名譽理事長、曾憲梓體育基金會名譽理事長、暨南大學副董事長和廣東嘉應大學名譽校長。彼曾為中國第八屆至第十屆全國人大常委。彼為本集團執行董事黃麗群女士之配偶及曾智明先生之父親。

**曾智明先生**，現年四十八歲，為本公司副主席兼行政總裁，統籌本集團之營運與發展。曾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一年五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全國政協委員及廣州市政協委員。曾先生亦為廣東省工商業聯合會(總商會)副主席、廣州市工商業聯合會副主席、香港中華總商會副會長、香港客屬總會執行主席、香港嘉應商會會長、百仁基金副主席及廣州和梅州之榮譽市民。彼為本集團執行董事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之公子。

**黃麗群女士**，現年七十七歲，為本集團創辦人。彼為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榮譽執行委員、香港嘉應商會永遠榮譽會長及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監察顧問。黃女士亦為香港中華總商會榮譽會董和婦女委員會榮譽主席。彼為中國婦女發展基金常務理事及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理事。此外，黃女士曾為中國廣東省第七屆至第九屆政協委員。彼為本集團執行董事曾憲梓博士之配偶及曾智明先生之母親。

#### 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先生**，現年六十五歲，於一九九二年七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吳先生於一九七二年畢業於英國拉夫堡大學，並獲授電子及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七四年獲授英國倫敦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吳先生於企業融資及投資銀行方面擁有逾四十年經驗。彼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彼亦為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4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過去三年，吳先生曾為洛陽樂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93)及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於洛陽樂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的任期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及二零一三年五月屆滿)。此外，吳先生為香港藝術中心監督團成員。

## 董事會報告

**黃英豪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現年五十二歲，現職律師及中國司法部委托公証人，彼為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黃博士為全國政協委員，及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2)的主席。彼亦為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股份代號：743)、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8)、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63)、時代地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33)、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代碼：601169)、中國信貸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07)及中國石化儀征化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3/上海證券代碼：60087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二年九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宇新博士**，銅紫荊星章，現年七十四歲，新寶德投資有限公司及精通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劉博士於製造業、電子、塑膠製品及進出口業務擁有超過四十年經驗。彼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香港中華總商會常務會董、香港工商總會永遠榮譽會長、香港廣東外商公會總監、香港人才交流中心主席。彼亦為廣東省教育基金會顧問、仲愷農業工程學院副董事長、以及深圳市、河源市、梅州市和興寧市榮譽市民。劉博士曾為第八屆至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彼亦於二零零一年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曾任永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永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76)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劉博士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李家暉先生**，現年六十歲，現為李湯陳會計師事務所副執行合夥人。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資深會計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和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李先生為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23)、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63)及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9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彼亦為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委員兼薪酬委員會委員、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兼薪酬委員會主席及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兼薪酬委員會委員。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阮雲道先生**，現年七十一歲，為資深大律師，於一九七零年獲英國中殿律師學院認許為大律師。他曾於一九七零年八月至一九七四年十一月期間任職香港律政署政府助理檢察官及政府檢察官，並其後於香港擔任私人執業大律師約二十年。阮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一九九七年十月期間獲委任為香港律政署刑事檢控專員，為首位任此職的華人。阮先生於一九九五年成為英女皇御用大律師，而於一九九八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彼獲委任為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大法官。阮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曾任美亞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6)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目前，彼為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3)、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9)及康佰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阮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 董事會報告

### 高層管理人員

**曾永康先生**，現年五十二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獲委任為集團副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集團中國大陸業務行政總裁。彼向集團行政總裁匯報，並協助履行關於監督及管理日常營運的執行職務。曾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英國伯明翰大學，取得數學學士學位，其後於二零零八年獲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聯同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合辦之高級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此外，彼亦於哈佛大學、歐洲工商管理學院及清華大學等頂尖大學修畢行政人員課程。曾先生擁有逾二十年的零售管理、銷售及市務管理以及營運管理經驗。彼由二零一零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轄下零售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的成員。於加入本公司前，曾先生於香港賽馬會(「馬會」)任職八年，於二零零四年五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出任馬會場外投注事務部主管，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出任馬會現金投注事務部主管。此前，曾先生於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其後改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任職十年，歷任數個總經理職位，最後獲委任為零售業務及直銷總監。

**甘耀國先生**，現年五十二歲，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為會計經理。彼於二零零零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秘書，並於二零一零年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總監。甘先生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和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李仰俊女士**，現年五十一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加入本集團為中國大陸服裝業務的總經理，全面負責集團國內服務業務的營運與發展。李女士於英國埃塞克斯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並於其後獲澳門大學(前身為東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女士曾於多家企業擔任重要管理職位，並於服裝及奢侈品的零售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著名服裝公司出任總經理，全面負責該公司的中國大陸業務。

**曾沛源先生**，現年四十七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為集團房產總經理，全面負責集團中國大陸及香港的物業業務。曾先生為香港註冊專業測量師，並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及英國特許仲裁師學會會員。曾先生在房地產行業擁有逾二十年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曾先生於一間具有廣泛物業投資與發展業務的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要職。

**涂五一先生**，現年五十三歲，持有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涂先生為國內認可會計師，從事財務工作超過二十五年，於國內具有多年大型企業和上市公司的工作經驗，彼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現為本集團中國大陸業務之首席財務總監。

**周艷玲女士**，現年四十二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加入本集團為集團中國大陸人力資源總監。周女士畢業於中國南開大學，取得物理電子學士學位，其後獲中國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人力資源方面擁有逾十五年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周女士先後於中國寶潔及中國諾華等跨國公司擔任主要人力資源職務。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之目的，在於方便本集團獎勵及激勵本集團之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以及可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合資格參與者」）。

根據有效期為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之新購股權計劃，董事可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並以董事釐訂之價格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有關價格將不會低於：(a)要約日期當日之每日報價表所列本公司普通股之收市價；及(b)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每日報價表所列本公司普通股之平均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倘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個人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普通股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有關授出日期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1%。因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10%。因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30%。

批授購股權之要約自要約日期起計最多二十八日期間內可供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接納。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時限內隨時行使，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新購股權計劃開始日期之十週年日期屆滿。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亦無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並無於年內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亦無買賣本公司任何股份。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條例」)第352條第XV部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按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獲知會，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普通股

董事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總數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附註1)	其他權益 (附註2)	總數	
曾憲梓	好倉	-	1,210,000	613,034,750	614,244,750	62.54%
	淡倉	-	-	-	-	-
曾智明	好倉	1,404,000	-	613,034,750	614,438,750	62.56%
	淡倉	-	-	-	-	-
黃麗群	好倉	1,210,000	-	613,034,750	614,244,750	62.54%
	淡倉	-	-	-	-	-

附註：

1. 黃麗群女士為曾憲梓博士之配偶。彼於上表「個人權益」一項披露之股權為曾憲梓博士之家屬權益。
2. 上表「其他權益」一項所披露由曾憲梓博士、曾智明先生及黃麗群女士持有之股份為下文「主要股東」一段所披露憲梓家族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曾憲梓(二零零七)家族遺產安排之受託人)持有之同一批股份。

(b)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條例第352條已列入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按照本公司及聯交所根據標準守則所獲知會，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c)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d) 除上文披露之該等權益及淡倉外，董事及行政總裁亦以信託方式為本公司持有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此安排僅為確保有關附屬公司具有一名以上股東。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條例第336條第XV部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知會以下主要股東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

證券持有人名稱	證券類別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百分比
憲梓家族管理有限公司(附註)	普通股	好倉	613,034,750	62.42%
		淡倉	—	—
Top Grade Holdings Limited(附註)	普通股	好倉	613,034,750	62.42%
		淡倉	—	—
銀碟有限公司(附註)	普通股	好倉	160,616,000	16.35%
		淡倉	—	—
曾憲梓慈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股	好倉	53,880,750	5.49%
		淡倉	—	—

附註： 憲梓家族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曾憲梓(二零零七)家族授產安排之受託人，持有Top Grade Holdings Limited(「Top Grad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Top Grade於613,034,750股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此包括Top Grade全資附屬公司銀碟有限公司持有的160,616,000股股份。

###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以下「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並於本年度完結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具效力之重大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 關連交易

以下為若干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與本集團所簽訂及／或現行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遵守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交易。

- (a) 年內，本集團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向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支付專業費用320,000港元。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為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兼主要股東。
- (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與中國香港數碼音像管理有限公司(「CHKDAM」)作為承租人，就位於香港金利來集團中心之一個單位訂立一項租約。該租約其後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重續，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起計為期兩年。年內，本集團按租約向CHKDAM收取租金及物業管理費441,000港元。曾智雄先生為CHKDAM控股公司的主要股東，因而間接擁有CHKDAM實益權益。由於曾智雄先生為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之公子，並為曾智明先生之胞兄，故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在是項交易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關連交易(續)

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但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佈規定的其他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列如下。

#### (a) 持續關連交易－租約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與廣州世貿中心俱樂部有限公司(「GWTCCL」)作為承租人，就位於廣州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之商業中心及設施訂立一項租約。該租約其後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修訂，以減少租用面積，並於簽訂時即時生效。年內，本集團按租約向GWTCCL收取租金及物業管理費1,516,000港元。曾智雄先生為GWTCCL控股公司的主要股東，因而間接擁有GWTCCL實益權益。由於曾智雄先生為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之公子，並為曾智明先生之胞兄，故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在是項交易中擁有權益。

#### (b) 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本集團與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資源」)訂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香港資源及其附屬公司(「香港資源集團」)採購多類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珠寶首飾、配飾、企業禮品及相關產品。框架協議之年期由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起計，為期三年。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框架協議所涉交易的年度總值上限為11,000,000港元。框架協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之公告內。年內，本集團並無向香港資源集團採購任何產品。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英豪博士為香港資源之主席兼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

### 確認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文所載之持續關連交易乃(a)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b)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按不遜於本集團可提供予獨立第三方或自獨立第三方獲得之條款訂立；及(c)根據相關規管協議訂立，而該等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對有關上述本集團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之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把該核數師函件副本送呈聯交所。

## 董事會報告

### 為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之定義並無向任何聯屬公司提供非貿易性質之款項或作出擔保。

###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全部或其中重大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方面之合約。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內，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採購之存貨少於總採購額30%，而向五大客戶售出之貨品亦少於總營業額之30%。

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該等主要供應商及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上市規則)。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年報刊發前之最後可行日期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已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資料，載於第15至第24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依章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接受重聘。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曾憲梓博士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6至第93頁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和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附表11第8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http://www.pwchk.com)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土地使用權	6	29,026	32,488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208,832	240,066
投資物業	8	2,317,794	2,194,1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	77,175	68,048
		<b>2,632,827</b>	2,534,763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	245,580	237,839
業務應收帳項	12	103,654	119,3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	12	178,648	163,377
銀行存款	13	882,383	855,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357,651	440,586
		<b>1,767,916</b>	1,816,240
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14	-	61,802
		<b>1,767,916</b>	1,878,042
<b>總資產</b>		<b>4,400,743</b>	4,412,805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之股本及儲備</b>			
股本：面值	15	-	98,211
其他法定股本儲備	15	-	1,003,147
		<b>1,101,358</b>	1,101,358
股本及其他法定股本儲備	15	1,101,358	1,101,358
其他儲備	16	2,316,139	2,161,372
擬派末期股息	16	157,138	176,781
		<b>3,574,635</b>	3,439,511
<b>總權益</b>		<b>3,574,635</b>	3,439,511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	<b>377,745</b>	363,319
<b>流動負債</b>			
業務應付帳項	17	<b>51,405</b>	69,631
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b>360,484</b>	510,271
流動所得稅負債		<b>36,474</b>	30,073
		<b>448,363</b>	609,975
<b>總負債</b>		<b>826,108</b>	973,294
<b>總權益及負債</b>		<b>4,400,743</b>	4,412,805
<b>流動資產淨值</b>		<b>1,319,553</b>	1,268,067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952,380</b>	3,802,830

代表董事會

曾憲梓博士  
主席曾智明先生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載於第43至第93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附屬公司	9	<b>1,511,277</b>	1,473,129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		<b>172</b>	1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b>2,417</b>	1,908
		<b>2,589</b>	2,080
<b>總資產</b>		<b>1,513,866</b>	1,475,209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之股本及儲備</b>			
股本：面值	15	–	98,211
其他法定股本儲備	15	–	1,003,147
股本及其他法定股本儲備	15	<b>1,101,358</b>	1,101,358
其他儲備	16	<b>254,157</b>	195,867
擬派末期股息	16	<b>157,138</b>	176,781
<b>總權益</b>		<b>1,512,653</b>	1,474,006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		<b>1,213</b>	1,203
<b>總權益及負債</b>		<b>1,513,866</b>	1,475,209
<b>流動資產淨額</b>		<b>1,376</b>	877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512,653</b>	1,474,006

代表董事會

曾憲梓博士  
主席

曾智明先生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載於第43至第93頁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b>1,541,224</b>	1,875,490
銷售成本	20	<b>(682,610)</b>	(861,684)
<b>毛利</b>		<b>858,614</b>	1,013,806
其他收益	19	<b>198,513</b>	87,351
分銷及市務成本	20	<b>(356,038)</b>	(403,726)
行政費用	20	<b>(200,049)</b>	(194,388)
<b>經營溢利</b>		<b>501,040</b>	503,043
利息收入		<b>31,606</b>	30,751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532,646</b>	533,794
所得稅支出	25	<b>(111,604)</b>	(119,215)
<b>本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b>		<b>421,042</b>	414,579
		港仙	港仙
本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28	<b>42.87</b>	42.21

由年內溢利分配並應派付予母公司擁有人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7。

載於第43至第93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b>421,042</b>	414,579
<b>其他全面收益</b>		
<i>於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由土地使用權、和物業、廠房及設備重列為投資物業之物業重估	<b>7</b>	—
<i>於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折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b>(30,575)</b>	52,12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b>(30,568)</b>	52,129
年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b>390,474</b>	466,708

載於第43至第93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98,211	1,002,662	408,579	1,728,522	3,237,974
<b>全面收益</b>					
本年度溢利	-	-	-	414,579	414,579
<b>其他全面收益</b>					
匯兌差額	-	-	52,129	-	52,129
<b>年內全面收益總額</b>	-	-	52,129	414,579	466,708
有關二零一二年度末期股息	-	-	-	(176,781)	(176,781)
有關二零一三年度中期股息	-	-	-	(88,390)	(88,390)
<b>於權益中直接確認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b>	-	-	-	(265,171)	(265,17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98,211	1,002,662	460,708	1,877,930	3,439,511
<b>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結餘</b>	<b>98,211</b>	<b>1,002,662</b>	<b>460,708</b>	<b>1,877,930</b>	<b>3,439,511</b>
<b>全面收益</b>					
本年度溢利	-	-	-	421,042	421,042
<b>其他全面收益</b>					
由土地使用權、和物業、廠房及 設備重列為投資物業之物業重估	-	-	7	-	7
匯兌差額	-	-	(30,575)	-	(30,575)
出售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時撥回重估儲備	-	-	(1,216)	1,216	-
<b>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b>	-	-	(31,784)	1,216	(30,568)
<b>年內全面收益總額</b>	-	-	(31,784)	422,258	390,474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過渡至無面值股份制度	1,003,147	(1,002,662)	(485)	-	-
有關二零一三年度末期股息	-	-	-	(176,781)	(176,781)
有關二零一四年度中期股息	-	-	-	(78,569)	(78,569)
<b>於權益中直接確認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b>	<b>1,003,147</b>	<b>(1,002,662)</b>	<b>(485)</b>	<b>(255,350)</b>	<b>(255,350)</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101,358	-	428,439	2,044,838	3,574,635

載於第43至第93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經營產生之現金	29	<b>263,930</b>	489,895
已付所得稅		<b>(96,631)</b>	(110,478)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b>167,299</b>	379,417
<b>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添置投資物業		<b>(26,544)</b>	(10,322)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7	<b>(12,061)</b>	(19,892)
出售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之所得款項淨額	29(b)	<b>51,355</b>	101,6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9(a)	<b>339</b>	609
超過三個月到期之銀行存款增加		<b>(27,283)</b>	(131,027)
已收利息		<b>32,076</b>	26,431
投資活動產生／(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b>17,882</b>	(32,601)
<b>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已付母公司擁有人之股息		<b>(255,350)</b>	(265,171)
融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b>(255,350)</b>	(265,1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b>(70,169)</b>	81,645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40,586</b>	341,188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b>(12,766)</b>	17,75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b>357,651</b>	440,586

載於第43至第93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本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沙田小瀝源源順圍13-15號金利來集團中心7樓。

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註明者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制本財務報表所採用的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政策已在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採用。

### 2.1 編制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除重估投資物業及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外，帳目乃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制。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的過渡及保留規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6至87條所載的「帳目和審計」，本財政年度和比較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舊有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的適用規定而編制。

編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亦須作出判斷。涉及重大判斷或複雜性，或有關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有特別重大影響的範圍，於附註4內披露。

#### (a) 本集團所採納之準則修訂

下列準則修訂必須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財政年度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修訂)－「金融工具：呈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此修訂釐清抵銷的權利不得依賴於未來事件。其亦必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以及當出現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均可對所有對手方合法強制執行。此修訂亦考慮結算機制。此修訂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制基準(續)

#### (a) 本集團所採納之準則修訂(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修訂)–「資產減值」有關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披露。此修訂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三號頒佈而取消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所包括的若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批露，同時增強以公平價值扣減處置費用為基礎的減值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的資訊披露。此修訂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b) 必須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之準則修訂及詮釋，惟目前與本集團無關(雖然其可能會影響未來的交易及事項的會計處理方法)

下列為已公佈及必須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集團會計期間採納、但現時與本集團無關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衍生工具的替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二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修訂)	投資主體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二十一號	徵費

#### (c)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58條，該條例第9部有關「帳目及審計」之規定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生效，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本集團現正就公司條例之變更對綜合財務報表於初次應用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之間期的預期影響作出評估。目前認為該影響不大可能屬重大，且僅將影響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資料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制基準(續)

(d) 下列為已公佈但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並未生效及並無提早採納之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自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 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一號(修訂)	披露計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十六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修訂)	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十六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四十一號(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九號(修訂)	職工福利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修訂)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二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帳之 豁免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一號(修訂)	收購合資經營權益之會計方式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四號	監管遞延帳目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計劃於上述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生效時採納有關準則及修訂。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之有關影響。直到目前為止，本集團尚未能釐訂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之呈列會否因而出現重大變動。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一實體之業務而承擔或享有其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之權力影響有關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到本集團當日起合併入帳，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合併入帳。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帳。成本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本公司會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將附屬公司的業績入帳。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予以沖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沖銷。附屬公司已呈報之數額會按需要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 2.3 分部呈報

經營分部按照與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負責分配資源及評核營運分部表現的首席營運決策者被界定為行政總裁。

#### 2.4 外幣換算

##### (a) 功能貨幣及列帳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採用有關公司營業地點主要經濟環境之通用貨幣(「功能貨幣」)為計算單位。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功能貨幣，亦為本集團之列帳貨幣。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或項目重估時之估值兌換為功能貨幣。因結算交易及按年結日匯率換算外幣列值貨幣資產和負債所產生之匯兌損益均於收益表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外幣換算(續)

#### (c)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全部均非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之貨幣)之功能貨幣倘有別於列帳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須按如下方式換算為列帳貨幣：

- (i)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之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益表所列之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不足以合理地概括反映交易日期適用匯率之累積影響，在此情況下，收支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iii) 一切因此而產生之貨幣換算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會被當作為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折算。所產生之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 (d) 出售海外業務及部份出售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該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就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業務於權益累計之所有貨幣換算差額會重新分類至收益表。

對於並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擁有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的部份出售，則累計貨幣換算差額將按比例重新歸類為非控制性權益，而不會於收益表中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附註2.7所述的投資物業外，土地及樓宇主要包括廠房、零售門市及辦公室。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土地及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帳。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其後的成本計入資產帳面值，或倘在該項目所附帶之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向本集團及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之情況下作為獨立項目確認(如適用)。其他一切維修保養費用均在產生之財政期間內於收益表列支。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於土地權益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時開始攤銷。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攤銷及其他資產的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將其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如下：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土地	餘下租賃年期
樓宇	2%至5%
廠房及機器	10%至20%
傢俬及裝置	20%至33%
電腦	20%至33%
汽車	20%至25%

於每個結算日均會審閱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帳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帳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8)。

出售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與帳面值相比較後釐定，並計入收益表。

#### 2.6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帳。成本主要包括就廠房及樓宇所在土地由授出相關權利日期起計50年至70年期間之土地使用權所付代價。土地使用權攤銷以直線法於使用權有效期內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及樓宇，乃持有作長期租金回報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同時兼得，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投資物業亦包括建造中或發展供未來使用作投資物業用途之物業。倘符合其餘投資物業之定義，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土地會分類為投資物業及以此形式入帳，而經營租賃之入帳方式亦與融資租賃無異。

投資物業最初按其成本(包括有關之交易成本)計算。在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列帳，公平價值為外聘估值師於各報告日期所釐定之公開市值。公平價值以活躍市場價格為依據，並在有需要時就個別資產之性質、地點或狀況差異作出調整。倘無法取得此方面資料，本集團則另覓其他可行估值方法，如參考活躍程度稍遜之市場最近期之價格或折讓現金流量預測等。公平價值變動於收益表列帳，作為其他收益之部份。

### 2.8 於附屬公司投資及非財務資產的減值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之股息時，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之全面收益總額，或於獨立財務報表之投資帳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中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之帳面值時，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並無可使用年限的資產毋須攤銷，並會每年評估減值。如資產在出現若干事件或情況有變下而顯示未必可收回資產的帳面值時，所有有關資產需作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的帳面值超出其可收回數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數額為資產的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方便評估減值，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的現金流量的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位)分類。出現減值的非財務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各報告日期作出審閱，以釐訂減值轉回之可能性。

### 2.9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帳。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製成品及在建工程之成本包括物料、直接勞工及其應佔之所有間接生產費用。可變現淨值以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格扣除適用之非定額銷售開支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0 財務資產

貸款及應收帳項指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且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財務資產。該等項目均列入流動資產，惟將於或預期於報告期間結束後超逾12個月償付之金額，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之貸款及應收帳項包括資產負債表內的「業務應收帳項及其他應收帳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1及2.12)。

財務資產之常規買賣在交易日(即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經到期或轉讓，或集團已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轉讓時，該財務資產即解除確認。貸款及應收帳項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帳。

倘若存在合法可強制執行之權利以抵銷所確認金額及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變現資產及同時結算負債，則財務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而淨額於資產負債表內呈報。合法可強制執行之權利不得依賴於未來事件，亦必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以及當出現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均可合法強制執行。

### 2.11 業務應收帳項及其他應收帳項

業務應收帳項及其他應收帳項初步按公平價值入帳，其後則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算。

倘有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帳項之原訂條款收回全部款項，則本集團須就業務應收帳項作出減值撥備。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及未能支付或欠繳款項均被視為應收帳項出現減值之指標。撥備金額為有關資產帳面值與按原有實際利率折讓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間之差額。資產之帳面值透過撥備帳減少，虧損金額於收益表之行政開支內確認。倘業務應收帳項被視為未能收回，則於業務應收帳項撥備帳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之金額乃計入收益表之行政費用內。

### 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於銀行之按通知存款及其他原到期日在三個月或以內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 2.13 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值將主要透過銷售交易收回而該項出售被視為極有可能時，便會重新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該等資產按帳面值及公平價值減去銷售成本兩者之較低者列帳，惟投資物業除外。投資物業如持作待出售的資產，則繼續按照附註2.7所載政策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4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為權益。當集團成員公司購買本公司股本權益(庫存股份)時，所支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計之新增成本(扣除所得稅))乃自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倘該等股份其後獲重新發行，任何已收取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應計之新增交易成本及有關所得稅影響)會計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內。

### 2.15 業務應付帳項

業務應付帳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 2.16 流動及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稅項開支包括流動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項目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之稅項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流動所得稅開支乃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實行或大致已實行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評估就適用稅項法規有待詮釋的情況的稅項申報所採取措施，並在適當情況下按預期將支付予稅務機構的款項為基準計提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內之帳面值兩者之短暫性差異確認。然而，倘若遞延所得稅乃源自就一項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過程中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則不會計入遞延所得稅。遞延所得稅以結算日已實行或大致已實行，預期將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應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預期日後應課稅溢利可抵銷短暫性差異時確認。

本集團會就投資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短暫性差異作出遞延所得稅負債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差異之撥回時間，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本集團會就投資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可扣減短暫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僅限於有可能在日後撥回之短暫性差異，並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可抵銷短暫性差異時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6 流動及遞延所得稅(續)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流動稅項資產與流動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涉及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但擬按淨額基準結算結餘，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 2.17 僱員福利

##### (a)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在年假和長期服務休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及長期服務休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或陪妻分娩假於僱員正式休假時方予確認。

##### (b) 利潤分享和獎金計劃

當本集團因為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則將利潤分享和獎金計劃之預計成本確認為負債。

利潤分享和獎金計劃之負債預期在未來十二個月內償付，並根據在償付時預期會支付之金額計算。

##### (c)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設有數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提供予所有在香港及新加坡之合資格僱員。該等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處理。就香港及新加坡僱員之退休計劃而言，本集團及僱員每月按僱員基本薪金之固定百分比或每名僱員之固定金額(視情況而定)作出供款。本集團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於產生時列作開支，及／或倘有僱員在可取回本集團全部供款前退出計劃，沒收之供款可減少本集團之供款。

本集團亦參與中國大陸多個市政府所管理之僱員退休金計劃，故每年須就有關計劃供款。市政府須承擔向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之全部責任。本集團之唯一責任乃根據該等計劃支付持續所需之供款。有關供款於產生時計入收益表。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8 收入確認

收入按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及服務而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價值計算。所示之收入乃經扣除增值稅、退貨、回佣和折扣，以及抵銷本集團內部銷售後列帳。

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當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及當本集團各相關業務符合下述特定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入。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入的金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其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各項安排的特質作出估計。

#### (a) 貨品銷售－批發

當集團公司將產品移送客戶，而客戶已接收該等產品，且能合理確定能收回相關的應收帳項時，貨品銷售會確認入帳。

#### (b) 貨品銷售－零售

貨品銷售在集團公司向客戶出售產品時確認。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結帳。入帳的收入乃按並無扣除就交易應付的信用卡收費列帳。有關收費包括在分銷及市務成本內。

#### (c) 物業銷售

當集團公司已向買方交付有關物業，且能合理確定能收回相關的應收帳項時，物業銷售收入會確認入帳。於收益確認日期前就所出售物業收取之訂金及分期付款，會計入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

#### (d)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按各份租賃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 (e) 批授經營權收入及物業管理費

批授經營權收入及物業管理費收入根據相關協議的內容按應計基準確認。

### 2.19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2.20 租賃(作為經營租賃之承租人)

擁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之租賃，即列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之款項(包括就土地使用權預付之款項)，在扣除來自出租人之優惠後，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在收益表扣除。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獲得本公司股東(就末期股息而言)及董事會(就中期股息而言)批准分派股息之期間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須承受各類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方案以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為焦點，務求使其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之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為以外幣計值之資產、負債或很大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因匯率變動而導致價值波動之風險。本集團業務遍佈多個地區，主要就以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之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業務應收帳項，以及於中國大陸及新加坡海外附屬公司的投資淨額承受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度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3,07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826,000港元)，主要由於兌換以人民幣計值之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業務應收帳項之匯兌收益／虧損。

管理層相信，新加坡元兌港元升值／貶值3%將不會對本集團之年度除稅後溢利造成重大影響。因此，並無呈列新加坡元之敏感度分析。

###### (ii) 現金流利率風險

現金流利率風險為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導致財務工具相關未來現金流波動之風險。除來自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外，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除銀行存款外，本集團並無巨額之計息資產或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信貸風險，而信貸風險為對手方未能支付到期付款之風險。信貸風險按整體及個別基準管理。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以及就批發及零售客戶及其他人士而承受之信貸風險(包括未償付應收帳項及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於結算日已產生之虧損將作出減值撥備。

本集團透過嚴選對手方(包括接受存款人及債務人)及分散方式減低所承受之信貸風險。銀行存款僅存放於董事會不時審批之主要及具規模銀行，且對單一對手方並無重大集中風險。

本集團按其既有程序，向具備良好信貸記錄之客戶授予信貸，以盡量減低就業務應收帳項所承受之風險。對零售客戶進行之銷售乃以現金或使用主要信用卡結付。於報告期內並無超越信貸限額，而管理層並不預期有任何因此等對手方未能還款而導致之虧損。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須承受信貸風險之財務資產及有關財務資產之最高風險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資產負債表 之帳面值 千港元	須承受之 最高信貸風險 千港元	於資產負債表 之帳面值 千港元	須承受之 最高信貸風險 千港元
<b>集團：</b>				
財務資產：				
業務應收帳項	103,654	103,654	119,338	119,338
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	32,935	32,935	26,328	26,328
銀行存款及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1,240,034	1,239,884	1,295,686	1,295,612
<b>公司：</b>				
財務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17	2,417	1,908	1,908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因資產及負債之金額及年期錯配，導致資金未能應付到期債項之風險。審慎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維持足夠的現金、由足額的已承諾信貸額提供可用的資金及有能力結束市場倉位。本公司使用預測現金流分析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法為預測所需現金數額及監管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以確保能應付所有到期債項及已知資金需要。此外，銀行信貸已準備作或然用途。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可動用銀行信貸總額為21,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1,700,000港元)。

下表顯示本集團將以淨額基準結算的財務負債，此乃按照相關的到期組別，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在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性未折讓的現金流量。由於折讓的影響不大，故此在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相等於其帳面值。

	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業務應付帳項及其他應付帳項		
1年內	<b>117,620</b>	149,698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財務負債。

#### 3.2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持有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資本架構，力求達到最理想的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過程中，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本集團日後的資本需求與資本效率、當前及預期之盈利能力、預期之營運現金流、預期資本開支及預期策略投資機會等。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經常評估所作之估計及判斷，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相信日後在若干情況下將合理預期發生之事件)為依據。

#### 4.1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就未來發展作出估計及假設。就該等會計估計之釋義而言，很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對於有極大風險導致須於下一財政年度就資產及負債帳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在下文論述。

##### (a)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格減估計銷售開支。此等估計乃根據現行市況及過往出售類似性質產品所得之經驗作出。此等估計會因客戶品味改變及競爭者因應激烈之行業競爭所作出之行動而大幅變動。本集團會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此等估計。

##### (b)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不同司法權區之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往往出現很多無法肯定最終稅款金額之交易及計算。本集團根據其就會否出現額外稅項之估計確認預計稅項審計事宜所產生之負債。倘最終評稅結果有別於最初確認之金額，有關差異將影響於釐定有關稅項期間所作出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有關若干臨時差額及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管理層認為日後可能會出現應課稅溢利以用作抵銷臨時差額或稅項虧損時方始確認。其實際使用之結果或會有所差異。

##### (c)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釐訂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費用。估計乃根據類似性質及用途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過往實際可使用年期作出。倘可使用年期少於過往估計之年期，本集團將會增加折舊費用。實際經濟年期或會與估計可使用年期有異；而實際剩餘價值亦會與估計餘值有異。定期審閱或會導致可折舊之年期及剩餘價值出現變動，而未來期間之折舊開支亦會因而出現變動。

##### (d)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估計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有關所涉判斷及假設之詳情在附註8及附註14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4.1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 (e) 退貨撥備

退貨撥備按估計退貨金額入帳。本集團根據累積經驗及與代理商訂立之銷售合約條款估計退貨撥備。管理層會於各個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撥備，確保當時所作撥備仍然合適。

#### 4.2 採用實體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

##### 投資物業與自用物業之區別

本集團自行釐定物業是否符合列作投資物業的資格。在作出有關判斷時，本集團須考慮該物業是否在不受實體所持其他資產影響下提供現金流量。自用物業所提供之現金流量不僅來自物業本身，亦同時來自生產或供應過程所使用之其他資產。

若干物業包括持有作賺取租金或爭取資本增值之部份；另一部份則為持有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倘該等部份可分開出售(或根據融資租賃分開出租)，本集團須就各部份分開入帳。倘該等部份不可分開出售，則在持有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部份為微不足道之情況下，該物業方以投資物業形式入帳。本集團須判斷配套服務所佔比例是否偏高以致有關物業不符合被列作投資物業的資格。在作出判斷時，本集團須考慮每項物業之個別情況。

## 5 營運分部

集團有三個可予呈報的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的市場推廣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的管理工作獨立進行。以下摘要概述集團各可予呈報分部的營運：

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的服裝服飾業務－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分銷及製造服裝、皮具及配飾以及商標授權。

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服裝服飾業務－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分銷及製造服裝、皮具及配飾。

物業投資及發展－投資及發展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的物業。

本集團按首席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內部文件以報告其營運分部之業績。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營運分部(續)

(a) 集團於年內按營運分部劃分的可予呈報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中國大陸及 香港特區的 服裝服飾 千港元	於新加坡及 馬來西亞的 服裝服飾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及發展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沖銷)/ 未分配 千港元	
營業額	1,221,214	127,103	192,907	1,541,224	-	1,541,224
分部間之銷售	-	-	8,022	8,022	(8,022)	-
	1,221,214	127,103	200,929	1,549,246	(8,022)	1,541,224
分部業績	273,811	2,340	314,223	590,374		590,374
未經分配成本						(57,728)
除所得稅前溢利						532,646
所得稅支出						(111,604)
本年度溢利						421,042
利息收入	9,308	133	11,737	21,178	10,428	31,60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7,288	2,618	11,038	30,944	-	30,944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1,289	-	690	1,979	-	1,97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3,879	-	-	3,879	-	3,879
可予呈報分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462	22,120	85,350	203,932	4,900	208,832
投資物業	-	-	2,317,794	2,317,794	-	2,317,794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77,175	77,175
存貨	198,066	47,514	-	245,580	-	245,580
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6,626	26,299	494,692	1,237,617	2,417	1,240,034
其他	123,026	24,515	162,570	310,111	1,217	311,328
可予呈報分部負債：						
業務應付帳項	35,685	15,667	53	51,405	-	51,405
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267,262	7,861	55,605	330,728	29,756	360,484
流動所得稅負債	-	-	-	-	36,474	36,4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377,745	377,745
資本開支	9,948	1,838	26,819	38,605	-	38,605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營運分部(續)

(a) 集團於年內按營運分部劃分的可予呈報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分析如下：(續)

	二零一三年					
	於中國大陸及 香港特區的 服裝服飾 千港元	於新加坡及 馬來西亞的 服裝服飾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及發展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沖銷)/ 未分配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1,547,605	147,902	179,983	1,875,490	-	1,875,490
分部間之銷售	-	-	7,060	7,060	(7,060)	-
	1,547,605	147,902	187,043	1,882,550	(7,060)	1,875,490
分部業績	392,024	3,707	192,123	587,854		587,854
未經分配成本						(54,060)
除所得稅前溢利						533,794
所得稅支出						(119,215)
本年度溢利						414,579
利息收入	9,860	270	13,442	23,572	7,179	30,75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5,325	2,310	10,323	27,958	-	27,958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1,672	-	377	2,049	-	2,049
可予呈報分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003	23,678	102,740	234,421	5,645	240,066
投資物業	-	-	2,194,161	2,194,161	-	2,194,1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68,048	68,048
存貨	190,899	46,940	-	237,839	-	237,839
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0,880	27,657	545,241	1,293,778	1,908	1,295,686
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	-	61,802	61,802	-	61,802
其他	149,119	27,593	137,286	313,998	1,205	315,203
可予呈報分部負債：						
業務應付帳項	56,855	12,659	117	69,631	-	69,631
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407,910	8,306	59,853	476,069	34,202	510,271
流動所得稅負債	-	-	-	-	30,073	30,0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363,319	363,319
資本開支	13,608	3,080	13,526	30,214	-	30,214

中央支出(主要是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支援功能的支出)包括於未經分配成本內。稅項支出並未分配至可予呈報的分部內。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營運分部(續)

## (b) 地域分部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乃源自下列地區：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b>1,367,663</b>	1,689,458
香港特區	<b>46,458</b>	38,130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b>127,103</b>	147,902
	<b>1,541,224</b>	1,875,490

本集團按地域分部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詳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b>1,781,016</b>	1,754,062
香港特區	<b>752,516</b>	688,975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b>22,120</b>	23,678
	<b>2,555,652</b>	2,466,715

## (c) 關於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少於10%。

## (d) 按類別劃分的營業額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貨品銷售	<b>1,259,110</b>	1,610,647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b>150,055</b>	138,516
物業管理費	<b>42,852</b>	41,467
批授經營權收入	<b>89,207</b>	84,860
	<b>1,541,224</b>	1,875,49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土地使用權－集團

本集團所持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其帳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逾五十年之租賃	11,585	12,021
十年至五十年之租賃	17,441	20,467
	<b>29,026</b>	32,488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2,488	21,174
匯兌差額	(232)	403
轉撥(至)／自投資物業	(1,251)	12,960
攤銷預付經營租賃款項(附註20)	(1,979)	(2,04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29,026</b>	32,488

攤銷開支1,97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049,000港元)已計入行政費用。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物業、廠房及設備－集團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電腦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b>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b>						
成本	281,445	58,094	83,494	37,591	31,457	492,081
累計折舊	(126,558)	(51,185)	(62,913)	(30,707)	(18,705)	(290,068)
帳面淨值	154,887	6,909	20,581	6,884	12,752	202,013
<b>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承前帳面淨值	154,887	6,909	20,581	6,884	12,752	202,013
添置	–	128	11,433	4,748	3,583	19,892
出售	–	–	(128)	(12)	(231)	(371)
轉撥至投資物業	44,207	–	–	–	–	44,207
折舊	(11,577)	(1,267)	(6,899)	(4,430)	(3,785)	(27,958)
匯兌差額	1,326	192	464	126	175	2,283
結算日帳面淨值	188,843	5,962	25,451	7,316	12,494	240,066
<b>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328,898	59,642	92,461	42,634	33,664	557,299
累計折舊	(140,055)	(53,680)	(67,010)	(35,318)	(21,170)	(317,233)
帳面淨值	188,843	5,962	25,451	7,316	12,494	240,066
<b>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承前帳面淨值	<b>188,843</b>	<b>5,962</b>	<b>25,451</b>	<b>7,316</b>	<b>12,494</b>	<b>240,066</b>
添置	–	264	4,356	4,542	2,899	12,061
出售	–	–	(4)	–	(106)	(110)
轉撥至投資物業	(6,367)	–	–	–	–	(6,367)
折舊	(13,244)	(1,911)	(6,990)	(4,739)	(4,060)	(30,944)
減值開支	–	(3,879)	–	–	–	(3,879)
匯兌差額	(1,304)	(82)	(331)	(92)	(186)	(1,995)
結算日帳面淨值	<b>167,928</b>	<b>354</b>	<b>22,482</b>	<b>7,027</b>	<b>11,041</b>	<b>208,832</b>
<b>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b>319,689</b>	<b>59,195</b>	<b>95,750</b>	<b>46,606</b>	<b>34,466</b>	<b>555,706</b>
累計折舊	<b>(151,761)</b>	<b>(58,841)</b>	<b>(73,268)</b>	<b>(39,579)</b>	<b>(23,425)</b>	<b>(346,874)</b>
帳面淨值	<b>167,928</b>	<b>354</b>	<b>22,482</b>	<b>7,027</b>	<b>11,041</b>	<b>208,832</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物業、廠房及設備－集團(續)**

本集團所持被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之帳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香港持有：		
十年至五十年之租賃	<b>44,265</b>	45,632

折舊開支3,97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073,000港元)、1,43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006,000港元)及25,52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1,879,000港元)已分別於銷售成本、分銷及市務成本以及行政費用內列支。

管理層已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帳面值，並作出3,87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之減值開支且已計入銷售成本。該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基準釐定。

**8 投資物業－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b>2,194,161</b>	2,102,764
添置	<b>26,544</b>	22,587
轉撥自持有作銷售的已落成物業	–	1,506
轉撥自／(至)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b>7,625</b>	(57,167)
公平價值收益(附註19)	<b>107,831</b>	87,351
匯兌差額	<b>(18,367)</b>	37,12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2,317,794</b>	2,194,161

本集團所持投資物業權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香港持有：		
逾五十年之租賃	<b>134,500</b>	131,500
十年至五十年之租賃	<b>569,100</b>	505,000
於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逾五十年之租賃	<b>14,044</b>	30,194
十年至五十年之租賃	<b>1,600,150</b>	1,527,467
	<b>2,317,794</b>	2,194,161

本集團出租其投資物業之經營租賃年期介乎1個月至108個月。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投資物業－集團(續)

獨立專業估值師S.H. Ng & Co., Ltd.已就本集團之投資物業進行獨立估值，以釐定有關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公平價值收益計入收益表「其他收益」項下(附註19)。下表按估值方式分析以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物業。

## 公平價值層級

說明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平價值計量		
	相同資產於 活躍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其他可觀察之 重要輸入數據 (第二級)	無法觀察之 重要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常性的公平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香港	–	–	703,600
－中國大陸	–	11,546	1,602,648

說明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平價值計量		
	相同資產於 活躍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其他可觀察之 重要輸入數據 (第二級)	無法觀察之 重要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常性的公平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香港	–	–	636,500
－中國大陸	–	11,684	1,545,977

本集團之政策是於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以致公平價值於不同層級之間轉撥當日確認有關轉撥。年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投資物業－集團(續)

採用無法觀察之重要輸入數據進行之公平價值計量(第三級)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636,500	1,545,977	2,182,477
添置	–	26,544	26,544
轉撥自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	7,625	7,625
公平價值收益	67,100	40,731	107,831
匯兌差額	–	(18,229)	(18,22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3,600	1,602,648	2,306,248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568,500	1,534,264	2,102,764
添置	–	10,970	10,970
轉撥自持有作銷售的已落成物業	–	1,506	1,506
轉撥至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	(57,167)	(57,167)
公平價值收益	68,000	19,284	87,284
匯兌差額	–	37,120	37,12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6,500	1,545,977	2,182,477

## 估值技術

就位於中國大陸哈爾濱之商用單位而言，有關估值乃使用銷售比較法(第二級方法)釐定。在鄰近地區的可供比較物業之售價會根據物業大小等主要因素之差異作出調整。此估值方法最為重要之輸入數據為每平方米價格。

至於其他投資物業，有關估值乃根據收入資本化法(固定年期及復歸法)作出，且很大程度上使用無法觀察之輸入數據(例如：市場租金、收益率等)，並經考慮因應現行租約到期後之復歸風險而就租期收益率作出之重大調整，以及因應有關物業之實際位置、類型及質素，並輔以任何現有租約及其他合約條款以及外部證據(如同類物業之現行市場租金)而就租值作出之調整(第三級方法)。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投資物業－集團(續)

有關採用無法觀察之重要輸入數據(第三級)進行之公平價值計量之資料

說明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價值 千港元	估值技術	無法觀察之 輸入數據	無法觀察之 輸入數據幅度	無法觀察之 輸入數據與 公平價值之關係
投資物業－中國大陸	1,602,648	收入法(固定年期 及復歸法)	租值	每平方米 人民幣50-600元	假定租值越高， 公平價值越高
			總復歸收益率	每年3.25%至9%	假定復歸收益率越 高，公平價值越低
投資物業－香港	703,600	收入法(固定年期 及復歸法)	租值	每平方米 55-135港元	假定租值越高， 公平價值越高
			總復歸收益率	每年4.5%至6%	假定復歸收益率越 高，公平價值越低
說明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價值 千港元	估值技術	無法觀察之 輸入數據	無法觀察之 輸入數據幅度	無法觀察之 輸入數據與 公平價值之關係
投資物業－中國大陸	1,545,977	收入法(固定年期 及復歸法)	租值	每平方米 人民幣50-500元	假定租值越高， 公平價值越高
			總復歸收益率	每年3.5%至9%	假定復歸收益率越 高，公平價值越低
投資物業－香港	636,500	收入法(固定年期 及復歸法)	租值	每平方米 55-105港元	假定租值越高， 公平價值越高
			總復歸收益率	每年4.5%至5.75%	假定復歸收益率越 高，公平價值越低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附屬公司－公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值	10	1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511,267	1,473,119
	<b>1,511,277</b>	1,473,12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該等結餘指本公司提供各個別附屬公司之股本資金，並根據本公司對附屬公司投資之會計政策計算。

董事認為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資產淨值而言屬重要之主要附屬公司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團類別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已註冊股本詳情	集團股本權益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金利來(中國)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分銷及 生產服裝	18,000,000美元	100%	100%
金利來製衣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分銷及 生產服裝	6,934,000美元	100%	100%
Goldlion Enterprise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有限責任公司	於新加坡 分銷服裝	每股面值100新加坡元 之普通股10,000股	100%	100%
Goldlion Distribution (M) Sdn. Bhd.	馬來西亞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馬來西亞 分銷服裝	每股面值1馬來西亞幣 之普通股1,200,000股	100%	100%
金利來(遠東)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分銷及 生產服裝	普通股2股及無投票權 遞延股500,000股	100%	100%
Goldlion Group (BVI) Limited <sup>(1)</sup>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經營 投資控股業務	每股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10,000股	100%	100%
金利來(廣東)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經營 投資控股業務	普通股2股	100%	100%
廣州市金利來投資諮詢 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持有物業	10,000,000港元	100%	10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附屬公司－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團類別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已註冊股本詳情	集團股本權益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Hallman Propert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 經營投資控股業務	每股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50,000股	100%	100%
Renard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持有物業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2股及每股面值1港元 之可贖回股份 59,999,998股	100%	100%
梅州市銀蝶物業管理 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經營物業 管理業務	人民幣595,000元	100%	100%
瀋陽金利來商廈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持有物業	人民幣70,000,000元	100%	100%
智富資源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持有物業	普通股2股	100%	100%
協景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經營 投資控股業務	普通股2股	100%	100%
梅州市金利來房地產開發 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持有及 發展物業	50,000,000港元	100%	100%
廣州市銀蝶物業管理 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經營物業 管理業務	1,000,000港元	100%	100%
瀋陽銀蝶物業管理 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經營物業 管理業務	1,000,000港元	100%	100%
廣州金利來城市房產 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持有物業	人民幣360,681,188元	100%	100%
聯成興業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經營 投資控股業務	普通股1股	100%	100%

(1) 本公司直接持有之附屬公司

(2) 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其中文登記名稱直譯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存貨－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原料	464	4,856
在製品	21,730	16,481
製成品	223,386	216,502
	<b>245,580</b>	237,839

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631,24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735,621,000港元)(附註20)。

## 11 按種類劃分的財務工具

財務工具的會計政策已應用於下列項目：

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帳項，攤銷成本</b>		
業務應收帳項(附註12)	103,654	119,338
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附註12)	32,935	26,328
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3)	1,240,034	1,295,686
總計	<b>1,376,623</b>	1,441,352
<b>財務負債，攤銷成本</b>		
業務應付帳項(附註17)	51,405	69,631
其他應付帳項	66,215	80,067
總計	<b>117,620</b>	149,698

公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帳項，攤銷成本</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17	1,908

由於到期日較短，故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業務應收帳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業務應收帳項	<b>104,473</b>	120,105
減：減值撥備	<b>(819)</b>	(767)
業務應收帳項－淨值	<b>103,654</b>	119,338
採購按金(附註(a))	<b>8,218</b>	27,990
按金(附註(b))	<b>133,577</b>	104,242
預付款項	<b>3,918</b>	4,816
一般按金	<b>6,406</b>	8,015
應收利息	<b>11,680</b>	12,150
可收回增值稅	<b>9,962</b>	1,273
其他	<b>4,887</b>	4,8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總額	<b>178,648</b>	163,377

附註：

- (a) 購貨按金指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主要就服裝服飾業務預付供應商之金額。
- (b) 按金指本集團就收購土地使用權所付之金額。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四日已取得土地使用證，預期按金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撥至持有作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並無包括減值資產。

於報告日期，最大之信貸風險為上文所述各類別應收帳項之帳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業務應收帳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集團(續)**

本集團之營業額均以貨到付款、信用證或信貸條款於貨到後30日至90日內等方式收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務應收帳項按發票日期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1至30日	<b>67,104</b>	96,700
31至90日	<b>34,827</b>	19,873
90日以上	<b>2,542</b>	3,532
	<b>104,473</b>	120,105

由於本集團有大量分散於中國大陸及新加坡之客戶，故業務應收帳項並無面對集中信貸風險。並未逾期及未減值之業務應收帳項之信貸質素乃參考對手方拖欠比率之過往資料作評估。現有對手方過往並無拖欠情況。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業務應收帳項為30,23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8,458,000港元)。該等業務應收帳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逾期少於或至三個月	<b>28,511</b>	27,146
逾期超過三個月	<b>1,725</b>	1,312
	<b>30,236</b>	28,45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減值及作出全數撥備之業務應收帳項為81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767,000港元)。個別已減值之應收帳項主要與代理商及百貨公司有關。該等應收帳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逾期少於或至六個月	—	8
逾期超過六個月	<b>819</b>	759
	<b>819</b>	767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業務應收帳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集團(續)**

本集團業務應收帳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之帳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帳：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人民幣	<b>250,776</b>	249,623
新加坡元	<b>24,515</b>	27,593
港元	<b>7,011</b>	5,499
	<b>282,302</b>	282,715

業務應收帳項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b>767</b>	743
減值撥備	<b>61</b>	6
匯兌差額	<b>(9)</b>	1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819</b>	767

就已減值應收帳項作出之撥備已計入綜合收益表之行政費用內。若預期未能收回額外現金，計入撥備帳的金額一般予以撇銷。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集團		公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b>131,298</b>	275,373	<b>2,417</b>	1,908
少於三個月到期之銀行存款	<b>226,353</b>	165,213	–	–
載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b>357,651</b>	440,586	<b>2,417</b>	1,908
超過三個月到期之銀行存款	<b>882,383</b>	855,100	–	–
載於資產負債表之銀行存款及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240,034</b>	1,295,686	<b>2,417</b>	1,908
最大之信貸風險	<b>1,239,884</b>	1,295,612	<b>2,417</b>	1,908

於資產負債表內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列帳：

	集團		公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人民幣	<b>1,136,036</b>	1,166,724	–	–
新加坡元	<b>26,304</b>	27,657	–	–
港元	<b>77,694</b>	101,305	<b>2,417</b>	1,908
	<b>1,240,034</b>	1,295,686	<b>2,417</b>	1,908

將本集團以人民幣結算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集團

本集團在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中所擁有之權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249
投資物業	–	60,553
	–	61,80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金利來(中國)有限公司(「金利來(中國)」)訂立協議，移交一組位於中國上海之物業，補償金額為人民幣122,920,000元(約等於154,265,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有關物業已完成交付。出售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所得收益已入帳本年度綜合收益表之「其他收益」項下(附註19)，其已扣除有關物業帳面淨值人民幣48,663,000元(約等於61,073,000港元)及已付相關成本人民幣2,000,000元(約等於2,510,000港元)。

獨立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之投資物業進行獨立估值，以釐定有關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公平價值收益已計入綜合收益表之「其他收益」項下(附註19)。下表使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平價值列帳的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 公平價值層級

說明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平價值計量		
	相同資產於 活躍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其他可觀察之 重要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無法觀察之 重要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的公平價值計量			
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 投資物業	–	60,553	–

## 經常性的公平價值計量

## 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 投資物業	–	60,553	–
--------	---	--------	---

本集團之政策是於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以致公平價值於不同層級之間轉撥當日確認有關轉撥。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就投資物業而言，有關估值乃使用銷售比較法釐定。在鄰近地區的可供比較物業之售價會根據物業大小等主要因素之差異作出調整。此估值方法最為重要之輸入數據為每平方米價格。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股本－集團及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計)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計)	千港元
法定：(附註(a))				
普通股(二零一三年： 每股面值0.10港元)(附註(b))	-	-	1,200,000	120,000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股份數目 (千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計)	股本 千港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b>982,114</b>	<b>98,211</b>	982,114	98,211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過渡至 無面值股份制度(附註(c))	-	<b>1,003,147</b>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982,114</b>	<b>1,101,358</b>	982,114	98,211

附註：

- (a)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之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法定股本之概念已不存在。
- (b)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135條，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起不再有面值或帳面值。此股份過渡對已發行股份之數量或任何股東之相對權益並無任何影響。
- (c)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37條所載之過渡條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於股份溢價帳及資本贖回儲備帳貸項內之任何數額已成為本公司股本之一部份。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儲備

## (a) 集團

	資本						小計	保留溢利	儲備總額
	股份溢價	贖回儲備	資本儲備	重估儲備	其他儲備 <sup>0</sup>	外匯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1,002,662	485	(34,204)	7,491	87,727	399,209	1,463,370	1,877,930	3,341,300
本年度溢利	-	-	-	-	-	-	-	421,042	421,042
由土地使用權、和物業、廠房 及設備重列為投資物業之 物業重估	-	-	-	7	-	-	7	-	7
匯兌差額	-	-	-	-	-	(30,575)	(30,575)	-	(30,575)
出售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時 撥回重估儲備	-	-	-	(1,216)	-	-	(1,216)	1,216	-
全面收益總額	-	-	-	(1,209)	-	(30,575)	(31,784)	422,258	390,474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過渡至 無面值股份制度(附註15)	(1,002,662)	(485)	-	-	-	-	(1,003,147)	-	(1,003,147)
已付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176,781)	(176,781)
已付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	-	-	-	-	-	-	-	(78,569)	(78,56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	-	(34,204)	6,282	87,727	368,634	428,439	2,044,838	2,473,277
代表：									
儲備	-	-	(34,204)	6,282	87,727	368,634	428,439	1,887,700	2,316,139
擬派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	157,138	157,138
	-	-	(34,204)	6,282	87,727	368,634	428,439	2,044,838	2,473,277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儲備(續)

## (a) 集團(續)

	資本						小計	保留溢利	儲備總額
	股份溢價	贖回儲備	資本儲備	重估儲備	其他儲備 <sup>(i)</sup>	外匯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1,002,662	485	(34,204)	7,491	87,727	347,080	1,411,241	1,728,522	3,139,763
本年度溢利	-	-	-	-	-	-	-	414,579	414,579
匯兌差額	-	-	-	-	-	52,129	52,129	-	52,129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2,129	52,129	414,579	466,708
已付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	-	-	-	(176,781)	(176,781)
已付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	-	-	-	-	-	-	-	(88,390)	(88,39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002,662	485	(34,204)	7,491	87,727	399,209	1,463,370	1,877,930	3,341,300
代表：									
儲備	1,002,662	485	(34,204)	7,491	87,727	399,209	1,463,370	1,701,149	3,164,519
擬派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176,781	176,781
	1,002,662	485	(34,204)	7,491	87,727	399,209	1,463,370	1,877,930	3,341,300

- (i) 其他儲備屬於在中國大陸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該等儲備包括一般儲備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乃根據中國大陸有關法定規例撥出。撥出數額由該等附屬公司之董事會於其財政年度之結算日釐定。該基金僅可用作抵銷已產生之虧損、增加註冊資本或用作僱員之整體福利。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儲備(續)**  
**(b) 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儲備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002,662	485	1,003,147	372,648	1,375,795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過渡至 無面值股份制度(附註15)	(1,002,662)	(485)	(1,003,147)	-	(1,003,147)
已付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176,781)	(176,781)
已付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	-	-	-	(78,569)	(78,569)
本年度溢利	-	-	-	293,997	293,99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411,295	411,295
代表：					
儲備	-	-	-	254,157	254,157
擬派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	-	157,138	157,138
	-	-	-	411,295	411,295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002,662	485	1,003,147	341,170	1,344,317
已付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176,781)	(176,781)
已付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	-	-	-	(88,390)	(88,390)
本年度溢利	-	-	-	296,649	296,64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2,662	485	1,003,147	372,648	1,375,795
代表：					
儲備	1,002,662	485	1,003,147	195,867	1,199,014
擬派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176,781	176,781
	1,002,662	485	1,003,147	372,648	1,375,795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業務應付帳項－集團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務應付帳項按發票日期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1至30日	32,469	53,350
31至90日	12,000	5,493
90日以上	6,936	10,788
	<b>51,405</b>	69,631

本集團業務應付帳項之帳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帳：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人民幣	35,701	56,936
新加坡元	15,667	12,659
港元	37	36
	<b>51,405</b>	69,631

## 18 遞延所得稅－集團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將於十二個月後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42,901)	(38,739)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34,274)	(29,309)
	<b>(77,175)</b>	(68,0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將於十二個月後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364,362	350,909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13,383	12,410
	<b>377,745</b>	363,319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b>300,570</b>	295,271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遞延所得稅－集團(續)

集團遞延所得稅之變動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95,271	295,296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計入)之遞延稅項(附註25)	8,572	(7,046)
匯兌差額	(3,273)	7,02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570	295,271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所結轉之稅項虧損作確認。本集團有未確認之稅項虧損700,00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678,979,000港元)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其中449,38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36,096,000港元)及38,84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1,098,000港元)須待香港稅務局及中國有關稅務機關同意。未確認稅項虧損661,16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647,881,000港元)不設屆滿日期，餘下虧損將於二零一九年或以前不同日期屆滿。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與同一徵稅司法權區之結餘抵銷前)如下：

## 遞延所得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公平價值收益		股息預扣稅		其他		合共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19,883	102,779	226,076	215,883	38,786	34,845	11,530	12,990	396,275	366,497
匯兌差額	(1,423)	2,471	(2,606)	5,098	(312)	843	(136)	314	(4,477)	8,726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計入)	4,739	14,633	(2,073)	5,095	11,469	14,066	101	(1,774)	14,236	32,020
分派股息時撥出	-	-	-	-	(12,410)	(10,968)	-	-	(12,410)	(10,96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199	119,883	221,397	226,076	37,533	38,786	11,495	11,530	393,624	396,275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遞延所得稅－集團(續)

## 遞延所得稅資產

	撥備		稅項虧損		其他		合共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9,992)	(34,899)	(34)	(31)	(50,978)	(36,271)	(101,004)	(71,201)
匯兌差額	590	(844)	1	(1)	613	(860)	1,204	(1,705)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	(1,567)	(14,249)	(580)	(2)	8,893	(13,847)	6,746	(28,09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0,969)	(49,992)	(613)	(34)	(41,472)	(50,978)	(93,054)	(101,004)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流動稅項資產與流動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涉及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但擬按淨額基準結算結餘，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在計入適當抵銷後，下列金額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帳：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77,175)	(68,0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77,745	363,319
	300,570	295,271

## 19 其他收益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	107,831	87,351
出售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所得收益	90,682	—
	198,513	87,351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按性質呈報之開支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銷存貨成本	631,242	735,621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322)	77,414
產生租金收入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支出	43,833	44,576
經營租賃租金—土地及樓宇	103,599	98,670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附註6)	1,979	2,04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7)	30,944	27,95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附註7)	3,879	—
包括董事酬金之員工成本(附註21)	232,355	228,085
核數師酬金	3,546	3,494
廣告及推廣費用	76,977	141,443
其他費用	102,638	106,54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027	(6,055)
	<b>1,238,697</b>	1,459,798
代表：		
銷售成本	682,610	861,684
分銷及市務成本	356,038	403,726
行政費用	200,049	194,388
	<b>1,238,697</b>	1,459,798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		
— 工資及薪酬	<b>195,408</b>	193,937
— 退休福利成本(附註22)	<b>36,947</b>	34,148
	<b>232,355</b>	228,085

## 22 退休福利成本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界定供款計劃：		
— 香港僱員(附註(a))	<b>859</b>	803
— 新加坡僱員(附註(b))	<b>4,838</b>	4,877
— 中國大陸僱員(附註(c))	<b>31,250</b>	28,468
	<b>36,947</b>	34,148

附註：

- (a)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均須以僱員相關收入之5%或1,500港元(以較低者為準)作為強制性供款。僱主及僱員亦可再以僱員相關收入之若干百分比作自願性供款。

此數額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予強積金計劃之供款總額85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803,000港元)及並無已沒收供款(二零一三年：無)。沒收供款指強積金計劃前之舊退休計劃內，僱員於全數取得供款前已退出該計劃所作之供款。於年終時並無應付予強積金計劃之供款(二零一三年：無)。本集團於年終時並無任何未動用之已沒收供款(二零一三年：無)。

- (b) 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予各項計劃之供款為4,83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877,000港元)。於年終時應付予各項計劃之供款總額81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21,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應付帳項內。本集團於年終時並無任何未動用之已沒收供款(二零一三年：無)。

- (c) 此乃本集團支付予中國多個市政府所管理之僱員退休金計劃之供款總額。於年終時並無任何應付予該等市政府之供款(二零一三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a)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sup>(1)</sup>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合計 千港元
					僱主供款 千港元	
<b>董事</b>						
曾憲梓博士	-	3,906	8,827	729	-	13,462
黃麗群女士	-	1,678	2,207	21	-	3,906
吳明華先生	240	-	-	-	-	240
劉宇新博士	240	-	-	-	-	240
黃英豪博士	190	-	-	-	-	190
李家暉先生	240	-	-	-	-	240
阮雲道先生	240	-	-	-	-	240
<b>董事兼行政總裁</b>						
曾智明先生	-	4,233	5,517	-	17	9,767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sup>(1)</sup>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合計 千港元
					僱主供款 千港元	
<b>董事</b>						
曾憲梓博士	-	4,255	9,277	793	-	14,325
黃麗群女士	-	1,541	2,319	27	-	3,887
吳明華先生	240	-	-	-	-	240
劉宇新博士	240	-	-	-	-	240
黃英豪博士	190	-	-	-	-	190
李家暉先生	240	-	-	-	-	240
阮雲道先生	240	-	-	-	-	240
<b>董事兼行政總裁</b>						
曾智明先生	-	3,682	5,798	-	15	9,495

附註：

(1) 其他福利包括醫療福利及退休福利成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續)

- (b)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兩名(二零一三年：兩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上文附註23(a)所列分析內。年內應付餘下三名(二零一三年：三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及其他津貼	12,324	13,255
花紅	4,950	9,484
退休福利成本	478	815
	<b>17,752</b>	23,554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酬金範圍	人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4,000,001港元 – 4,500,000港元	1	2
5,000,001港元 – 5,500,000港元	1	–
8,000,001港元 – 8,500,000港元	1	–
14,500,001港元 – 15,000,000港元	–	1

- (c)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付予任何酬金，作為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離職補償。年內概無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酬金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按酬金範圍劃分之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酬金範圍	人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100,001港元 – 150,000港元	–	1
500,001港元 – 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4	3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	1
2,500,001港元 – 3,000,000港元	–	1
4,000,001港元 – 4,500,000港元	1	2
5,000,001港元 – 5,500,000港元	1	–
8,000,001港元 – 8,500,000港元	1	–
14,500,001港元 – 15,000,000港元	–	1

## 25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1,486	1,080
過往年度多計撥備	–	(64)
	1,486	1,016
香港以外地區之稅款：		
本年度	101,514	125,041
過往年度少計撥備	32	204
	101,546	125,245
遞延所得稅(附註18)	8,572	(7,046)
所得稅支出總額	111,604	119,215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三年：16.5%)稅率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所得稅支出(續)

中國溢利的稅項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三年：25%)稅率計算。香港及中國以外地區溢利之稅項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計算。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本公司本土國家之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b>532,646</b>	533,794
按16.5%之稅率計算	<b>87,887</b>	88,076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b>18,011</b>	19,376
毋須繳稅之收入	<b>(16,734)</b>	(15,709)
不可扣稅之開支	<b>4,173</b>	4,760
使用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b>(306)</b>	–
並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b>7,609</b>	8,463
中國附屬公司保留溢利之預扣稅	<b>11,469</b>	14,066
其他	<b>(505)</b>	183
所得稅支出總額	<b>111,604</b>	119,215

#### 有關股息分派之企業預扣所得稅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就外資企業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所賺取溢利而作出之股息，須按稅率5%向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海外投資者徵收企業預扣所得稅。

### 2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93,99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96,649,000港元)包括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股息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付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9.0港仙	–	88,390
已付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0港仙	–	176,781
已付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0港仙	<b>78,569</b>	–
擬派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6.0港仙(附註)	<b>157,138</b>	–
	<b>235,707</b>	265,171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6.0港仙。此項擬派股息並未於本財務報表列為應付股息，惟將呈列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

### 28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b>421,042</b>	414,579
已發行股份數目	<b>982,114,035</b>	982,114,035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b>42.87</b>	42.21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421,04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14,57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982,114,035股(二零一三年：982,114,035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經營產生之現金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之現金對帳：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532,646	533,794
已作出以下調整：		
－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附註6)	1,979	2,049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7)	30,944	27,958
－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322)	77,414
－ 業務應收帳項撥備	61	6
－ 利息收入	(31,606)	(30,75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附註29(a))	(229)	(238)
－ 出售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所得收益(附註29(b))	(90,682)	－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	(107,831)	(87,35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附註7)	3,879	－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7,156)	61,760
－ 業務應收帳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	(1,340)	(95,968)
－ 業務應付帳項、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66,413)	1,222
經營產生之現金淨額	263,930	489,895

附註：

(a)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帳面淨值	110	3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29	238
已收所得款項	339	609

(b) 年內出售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千港元
帳面淨值	61,073
出售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所得收益	90,682
已收所得款項淨額	151,755
代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按金	101,600
匯兌差額	(1,200)
年內扣除已產生之直接成本後之已收所得款項餘額	51,355
已收所得款項淨額	151,755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或然負債－公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就一家附屬公司獲授之信貸融資作出之擔保	21,000	21,700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附屬公司並無動用任何信貸融資金額。

## 31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結算日之資本承擔(但未產生)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213	946
土地使用權 已訂約但未撥備	—	26,060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於未來應收及應付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收租金		
—一年內	134,700	109,752
—一年後及五年內	189,971	104,693
—五年後	18,515	2,210
	343,186	216,655
應付租金		
—一年內	12,381	11,325
—一年後及五年內	10,602	11,976
	22,983	23,301

租金隨著收入總額變動之物業經營租賃付款責任不納入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關連人士交易－集團

本公司受曾氏家族(包括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曾智明先生及曾憲梓博士與黃麗群女士之其他直系後人)所控制，連同曾憲梓慈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49%，曾氏家族整體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68.17%之權益。其餘31.83%之已發行股份獲廣泛持有。

以下為年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a) 銷售服務</b>		
收取關連公司之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b>1,957</b>	2,361

附註：

租金及管理費為就出租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內之商業中心及設施而從廣州世貿中心俱樂部有限公司(「GWTCCCL」)收取1,516,000港元及就出租於香港金利來集團中心內之單位而從中國香港數碼音像管理有限公司(「CHKDAM」)收取441,000港元。租金及管理費乃根據所訂立之相關租賃協議之費用計算。由於曾智雄先生為CHKDAM及GWTCCCL控股公司之主要股東，故其間接擁有CHKDAM及GWTCCCL之實益權益。由於曾智雄先生為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之公子，並為曾智明先生之胞兄，故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在此等交易中擁有權益。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b) 購入服務</b>		
支付關連公司專業費用	<b>320</b>	320

附註：

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年內作為本集團之財務顧問，就此獲本公司支付專業費用320,000港元。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乃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及主要股東。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c) 購入貨品</b>		
向關連公司購入貨品	<b>-</b>	159

附註：

貨品乃按市價向金至尊珠寶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採購所得。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英豪博士為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關連人士交易－集團(續)

## (d)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薪金、董事酬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53,914	63,238
退休福利成本	747	1,045
	<b>54,661</b>	64,283

## (e) 購入貨品及服務而產生之年終結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		
–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160	160

##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業績</b>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 母公司擁有人	<b>421,042</b>	414,579	502,235	422,309	407,733
— 非控制性權益	—	—	1,052	847	812
<b>資產及負債</b>					
總資產	<b>4,400,743</b>	4,412,805	4,066,961	3,706,533	3,296,615
總負債	<b>(826,108)</b>	(973,294)	(828,987)	(760,834)	(641,556)
總權益	<b>3,574,635</b>	3,439,511	3,237,974	2,945,699	2,655,059



[www.goldlion.com](http://www.goldlion.com)